

证券代码：000925

证券简称：众合机电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—100



##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或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：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本次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。监事会认为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内容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同意将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（按规定关联监事章遂平予以回避表决。参与表决的非关联监事全票赞成通过）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 二、公司《关于核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》

经过核实，监事会认为：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简称“本计划”）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《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1 票回避（按规定关联监事章遂平予以回避表决。参与表决的非关联监事全票赞成通过）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12月5日